第三节著作权的内容、取得、消灭和保护、

中国科学院大学 工程科学学院 隋杰 2018年4月

第三节著作权的内容

- □著作人身权
- □著作财产权
- □著作权的限制
- □著作权的取得
- □著作权的期限

一、著作人身权

- □ (一) 著作人身权的特点
- □ (二) 著作人身权的内容

(一) 著作人身权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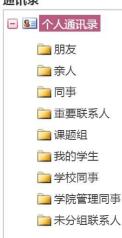
- □ 法人或其他组织可视为作者,因而可享有人身权;
- □ 具有专属性,通常不得转让、继承和放弃;
- □ 不同于民事权利中的其他人身权。因其所依赖的法律事实不同,一是生命的存续,一是作品的创作(无限)。

(二) 著作人身权的内容

- □发表权
- □署名权
- □修改权
- □保护作品完整权

添加发送地址

通讯录









中国新闻周刊。

+ Follow

10-28 19:30 from 微博 weibo com

看着两个70岁的老人为了一份工作吵成了这个 样子……我们还年轻,有什么理由不珍惜现在 的岗位,不努力工作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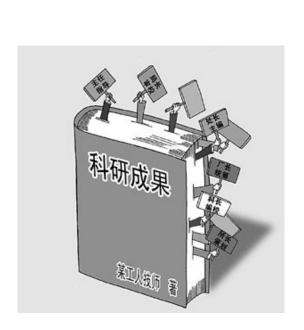
り情感

学院大学 隋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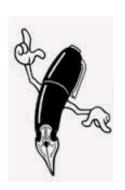




署名权







2018年4月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杰

鲁认

李以泰一鲁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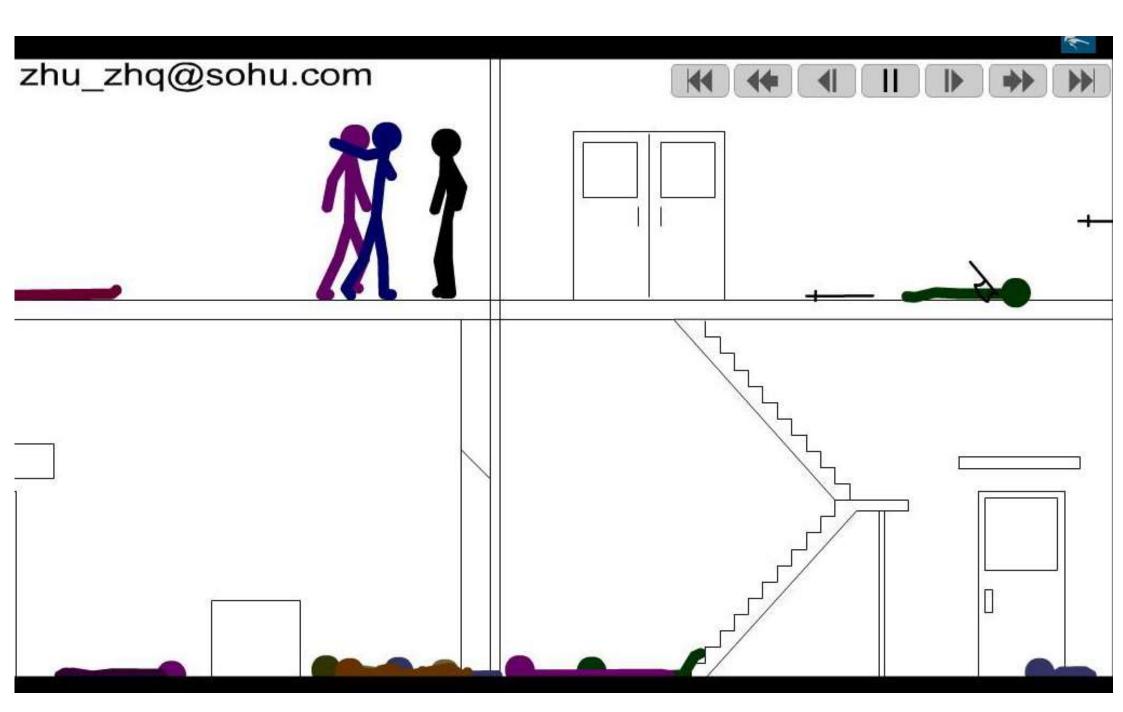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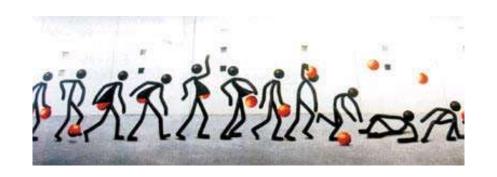
2018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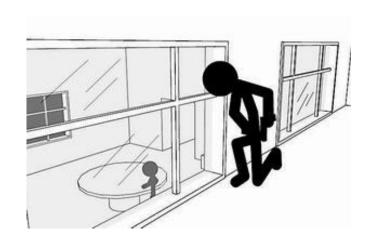




斗学院:









2018年4月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杰

- ① 卡发子光子光光光光光光光光
 - 两星期后, 在工具间的门上发现
- ② 某某某某事者不然
- 3 XXXXXXXXXXX
- 4 X X 4 X Y

希尔顿发来的另一封信

- 6 3xxx xxxx xxxxx

福尔摩斯给他的信。





二、著作财产权

- □ (一) 著作财产权的特点
- □ (二) 著作财产权的内容

(一) 著作财产权的特点

- □与作者人身可分离
- □可转让、继承
- □有期限

(二) 著作财产权的内容

- □复制权
- □ 发行权
- □出租权
- □ 展览权
- □ 表演权
- □ 放映权
- □广播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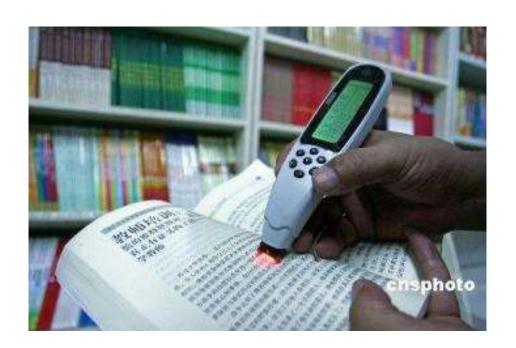
- □信息网络传播权
- □ 摄制权
- □改编权
- □翻译权
- □汇编权
- □ 应当由著作权人享有的其他 权利

1.复制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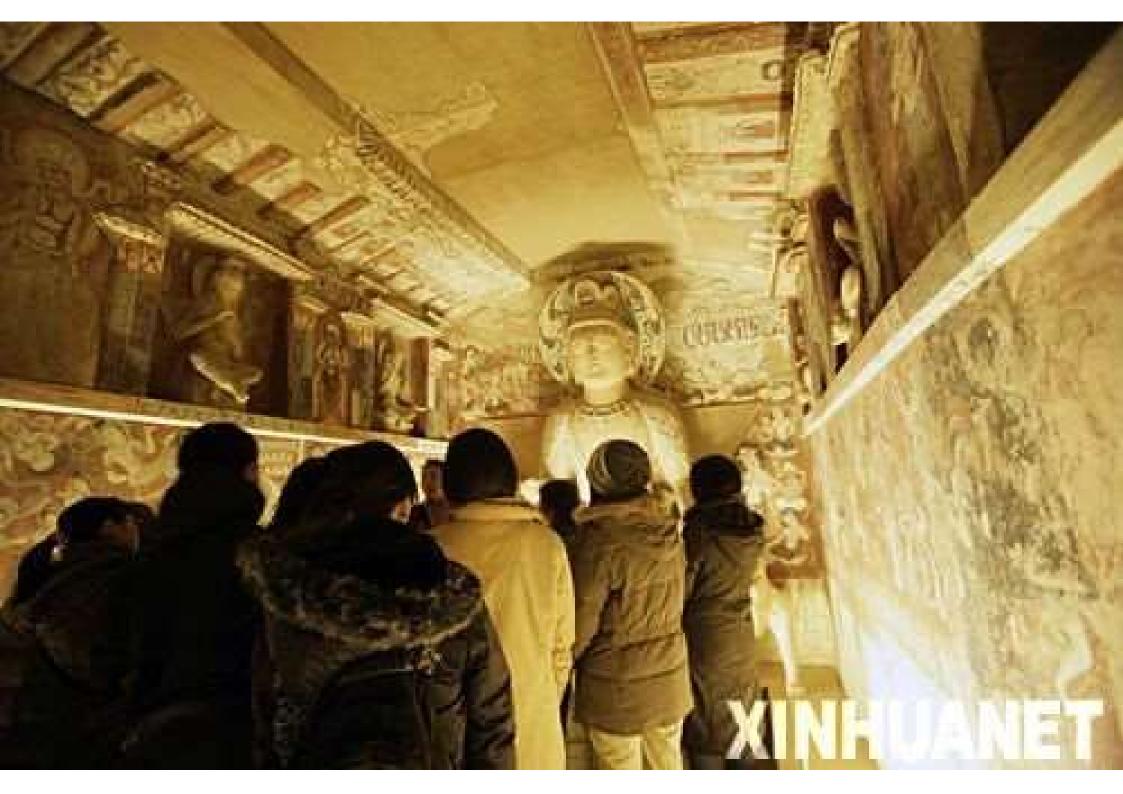
- □ 复制,是以印刷、复印、拓印、录音、录像、翻录、 翻拍等方式将作品制作一份或者多份的行为。
- □临摹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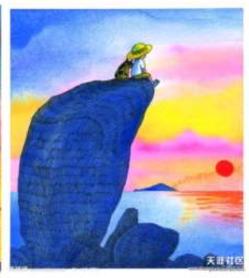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杰



开圆十二生肖卡通明星
THE 12 SYMBOLIC ANIMALS FROM STARTS



2018年4月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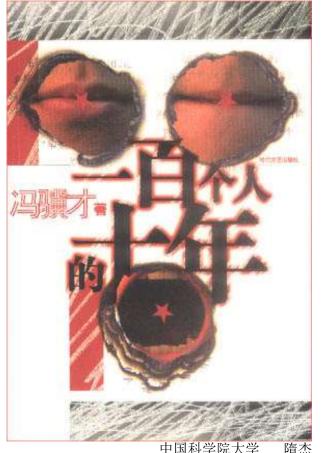
2.发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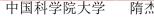
□以出售或者赠与方式向公众提供作品的原件或者复制

件的权利。











2018年4月

3.出租权

□ 出租权,即有偿许可他人临时使用电影作品和以类似 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计算机软件的权利,计 算机软件不是出租的主要标的的除外。

4.展览权

- □ 公开展览权,将作品原件或复制件向公众展示的权利。 如美术作品、文艺手稿的展览。
- □展览权与发表权
- 展览时要注意著作权与物权或人身权(肖像权、隐私权)的重叠,展览权属原件所有人享有。

5.表演权

- □ 著作权人依法享有的公开表演其作品的权利。 (公开 表演作品及用各种手段公开播送作品的表演的权利)。
- □表演权可以自己行使,许可他人行使,或转让给他人。
- □ 机械表演: 合理使用 法定许可—>付酬办法



6.放映权

□ 通过放映机、幻灯机等技术设备公开再现美术、摄影、 电影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等的权利。





2018年4月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杰

7.广播权

- □ 著作权人依法通过广播、电视等无限发射、有线发射 或与前者类似的技术手段传播作品的权利。
- □ 主要适于文字、口述、作品,音乐、戏剧、曲艺、舞蹈作品,电影电视以及录象制品等。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



8.信息网络传播权

□ 信息网络传播权,即以有线或者无线方式向公众提供 作品,使公众可以在其个人选定的时间和地点获得作 品的权利。



万方数据



2018年4月



9.摄制权

- □ 以摄制电影或者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将作品固定在 载体上的权利。
- □ 摄制(拍摄)指通过新的创作或相应的技术加工,将 原作演绎表现为视听作品(电影、电视、录象等)。
- □ 改编->单独权利



2018年4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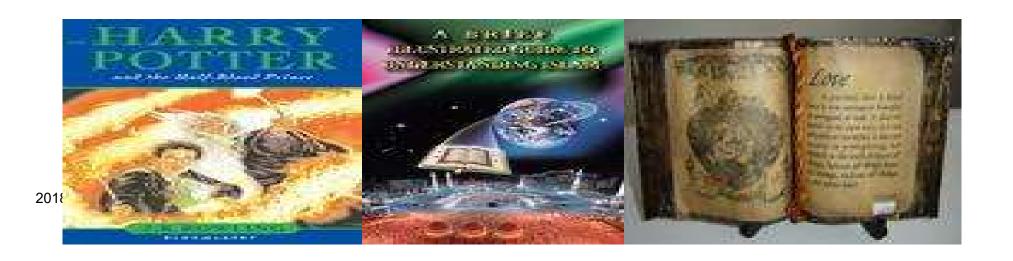
中国科学院大学 隋2

10.改编权

- □ 改编指以原作为基础,对原有形式解剖和重组形成新的作品形式,是再创作。文字作品—视听作品,同一形式的文字作品的缩编,小说—戏剧、曲艺、电影、电视剧
- □ 改编权是对原作品进行二度创作的权利。他人为商业 性使用改编已有作品应取得著作权人许可。
- □改编者享有著作权,但依赖于原作,需授权。

11.翻译权

- □ 翻译权是著作权人对其作品享有的以其他各种语言文 字在表现的权利。
- □ 翻译属于演绎创作,翻译作品是新作品
- □ 对各种语言文字而言,翻译权是独立的;不同的法律 地区有同一语言的多个翻译权。



12.汇编权

□ 著作权人将自己的作品进行收集、整理、增删、选择、 组合、回击编排的权利(编辑权)。



13.获取收益权

- □著作权中的财产权利的许可使用
- □著作权中的财产权利的全部或部分转让



2018年4月

14.应当由著作权人享有的其他权利

□注释权和整理权

- 注释他人享有著作权的作品应取得著作权人授权,对超过著作权保护期的作品的注释,不受限制。
- 注释人对其注释享有新的著作权。我国特色。
- 整理权指对内容零散、层次不清的已有作品或材料予以条理 化、系统化加工的权利。——第十条之**17**"其他"。

三、著作权的限制

- □合理使用
- □法定许可使用
- □强制许可使用

合理使用

□ 作品的合理使用,是指可以不经著作权人许可,不向 其支付报酬,但应当指明作者姓名、作品名称,并且 不得侵犯著作权人依照著作权法享有的其他经济权利。

合理使用的条件

- (一)为个人学习、研究或者欣赏,使用他人已经发表的作品;
- (二)为介绍、评论某一作品或者说明某一问题,在作品中适当引用他人已经发表的作品;
- (三)为报道时事新闻,在报纸、期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媒体中不可避免地再现或者引用已经发表的作品;
- (四)报纸、期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媒体刊登或者播放其他报纸、期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媒体已经发表的关于政治、经济、宗教问题的时事性文章,但作者声明不许刊登、播放的除外;
- (五)报纸、期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媒体刊登或者播放在公众集会上发表的讲话,但作者声明不许刊登、播放的除外;
- (六)为学校课堂教学或者科学研究,翻译或者少量复制已经发表的作品,供教学或者科研人员使用,但不得出版发行;
- (七)国家机关为执行公务在合理范围内使用已经发表的作品;
- (八)图书馆、档案馆、纪念馆、博物馆、美术馆等为陈列或者保存版本的需要,复制本馆收藏的作品;
- (九)免费表演已经发表的作品,该表演未向公众收取费用,也未向表演者支付报酬;
- (十)对设置或者陈列在室外公共场所的艺术作品进行临摹、绘画、摄影、录像;
- (十一)将中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已经发表的以汉语言文字创作的作品翻译成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作品在国内出版发行;
- (十二)将已经发表的作品改成盲文出版。



引用一

- □ 近30年的研究进展表明,目前人员疏散的研究工作:
- □ 一方面侧重于特殊行为的调查和统计[¹-²l,例如:美国以NIST为代表的研究人员详细地讨论了火灾期间人员的心理反应;另一方面更多的现象和规律需要通过建立模型对人员疏散的规律进行模拟,例如:匈牙利交通流专家Helbing[³]把人员的心理反应量化为作用力,即社会力,添加到人员疏散模型中,成功地再现了群体效应、快即慢效应等典型的人员疏散行为;英国SERT中心的Sime等人[⁴]在对阻塞状态下人员心理学进行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ORSET模型的概念,即把心理学、建筑学、管理学以及火灾报警和疏散指示设施在建筑物内的分布特征统一研究和分析,从而计算最小疏散时间,指导紧急情况下人员的及时疏散。
- 但是,当前的疏散问题研究较少运用经济分析的方法从微观的角度探讨人员疏散中一些特殊现象产生的深层经济根源。

引用二×

- □ 李颖在《高科技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的构建研究》(16)一文中认为目前高科技企业在知识产权保护的新形势下面临的困境主要有:
- □ (**1**)知识产权文化缺失。
- 知识产权意识薄弱,知识产权管理弱化。一方面表现为不重视保护自己的知识产权,另一方面表现为不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许多管理者和科技人员知识产权观念不强,不能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智力成果,导致企业不应有的损失。
- □ (2)知识产权运营能力低。
- □ 知识产权的价值已为企业所认识,但该价值的实现需要通过有效的运营才能体现出来。知识产权运营和管理是投资大、回报周期长而且比较隐形的事业,导致很多企业不愿意在这方面投入,对知识产权管理专责的机构和激励机制重视得不够,缺乏科学的信息产业无形资产的评估,对知识产权的重视以事后弥补为主,缺乏提前的预防。
- □ (3)缺乏相应的激励机制。
- □ 虽然大多数的企业已经建立了知识产权方面的激励机制,而且能够依照知识产权相关法规给予发明人奖励,但奖励的落实程度不够,甚至出现奖励不透明、不到位的 2018年现象,部分企业仍习惯于单一的科技奖励制度,发明人的报酬与知识产权的创造及收益关系不大,科技人员的绩效考核与知识产权的数量和质量无关,这就大大降低了科技人员从事科技创新的积极性,使企业缺乏竞争的后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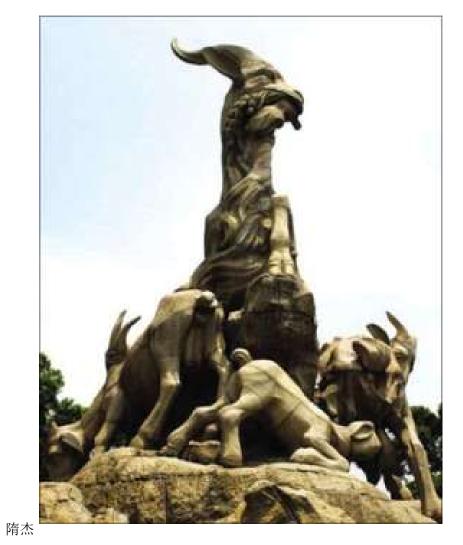
"过度引用"



案例

- □考试中心
- □ 课堂辅助材料/发表文章





2018年4月 中国科学院大学 阿

法定许可使用

- □ 法定许可,是指在法律直接规定的范围内对作品进行 某种使用时,可以不经著作权人的同意,但应当向著 作权人支付报酬。
- □ 法定许可使用的条件:
 - 许可使用的作品必须是已经发表的作品;
 - 使用作品应当向著作权人支付报酬;
 - 著作权人未发表不得使用的声明;
 - 使用可以不经著作权人许可的已经发表的作品的,不得影响 该作品的正常使用,也不得不合理地损害著作权人的合法利 益。

法定许可使用

- □报社、期刊社相互转载中的法定许可使用
- □使用他人已经合法录制为录音制品的法定许可使用
- □广播电台、电视台法定许可使用权
- □ 为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和国家教育规划而编写出版教 科书的法定许可使用。

强制许可使用

□强制许可是指在特定条件下,由著作权主管机关根据情况,将对已经发表作品进行特殊使用的权利授予申请获得此项使用权的人,并颁发"强制许可证"。

四、著作权的取得

- □实质条件: 法律对作品的要求,即法律以文艺作品的 产生为取得著作权的唯一法律事实。
- □ 形式条件: 指作品完成后是否附加条件而享有著作权。 有三种情况:
 - 自动取得原则(无手续原则);我国
 - 登记取得(清末、民国、台湾有过)。现各国改进、简化, 仅用以确权。
 - 加标记@取得——有条件的自动保护,广泛。



五、著作权的期限

- □作者的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
- □公民的发表权和著作财产权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作品
- □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
- □作者身份不明的作品
- □计算机软件
- □外国人的著作权保护期限

学术论文中的著作权问题

- □ 文献调研阶段 (期刊的水平)
- □综述阶段
- □阶段性成果
- □周森峰